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军休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军休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军休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军休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成立于1990年4月，主要任务是按照党和政府的相关政策和规定，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及服务工作。（一）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和津补贴。（二）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探亲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协助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三）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照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景德镇市军休所内设科室2个，包括财务科及办公室。

编制人数共计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8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5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4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0人。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

干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 资金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使用 非财 政拨 款结 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拨 款收 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景德镇市军队离 休退休干部休养 所	407.75	291.84	115.90	11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07.75	115.90	29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0	103.76	291.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	12.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	8.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	4.05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83.45	91.60	291.8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00	0.00	37.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4.37	0.00	194.3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28.07	91.60	36.4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00	0.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	5.0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	5.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	3.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	1.5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0	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15.90	115.9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76	103.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	12.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	8.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	4.05	0.00
20809	退役安置	91.60	91.6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1.60	91.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	5.0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	5.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	3.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	1.5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0	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5.90	100.89	15.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45	99.4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03	22.0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8	13.58	0.00
30103	奖金	34.21	34.2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0	8.1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5	4.0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	3.4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	1.5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4	5.3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	0.00	14.21
30201	办公费	5.00	0.00	5.00
30202	印刷费	0.30	0.00	0.30
30205	水费	0.10	0.00	0.10
30206	电费	0.10	0.00	0.10
30207	邮电费	0.05	0.00	0.05
30211	差旅费	0.40	0.00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00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0.00	2.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0	0.00	3.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	0.00	1.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1.44	0.00
30309	奖励金	1.44	1.44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0	0.00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0	0.00	0.8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

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2.99	0.00	0.00	0.00	0.40	2.59	2.59	0.0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

休养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2 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绩效目标表

[506012]景德镇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本单位本年度未单独安排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军休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收入预算总额为 407.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64 万元；上年结转 291.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4.7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支出预算总额为 407.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1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5.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6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9.4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8 万元。项目支出 291.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4.7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1.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1.8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93.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0.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8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7.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8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07.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1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5.90 万元，项目支出 291.8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93.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8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机关运行费预算 14.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34 万元，下降 2.4%。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政府采购总额 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3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军休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2.9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例行国家节俭政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6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5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1. 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和教育培训等支出。

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生活经费、医疗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休所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4.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外的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